

馬太福音第十四片單元一(第七十一課~第七十三課) 第七十一課：復活的真相

經文：馬太福音二十二23~33

鑰節：「³⁰當復活的時候，人也不娶也不嫁，乃像天上的使者一樣。」

撒都該人的由來

这一课主要是撒都该人，他们来跟耶稣基督讨论有关复活的事。我们以前讲过撒都该人，他们应该是大卫时代大祭司撒都的后裔，也就是说，撒都该人基本上是祭司的后裔。很可惜这些撒都该人，虽然在耶稣基督的时代他们握有实权，在公会里面，大多数是撒都该人，他们是行政的领袖，他们在犹太教的很多的事务上有仲裁权，可是这些撒都该人竟然不相信神迹，不相信死人复活，不相信天使等等。他们是理性主义者。

这些撒都该人来见耶稣，主要就是要驳倒有关复活这件事情，他们有他们的理论，有他们的想法，以为说复活这件事情实在是不可理喻，所以他们就引用旧约申命记二十五章第五节到第十节。那里讲到说，如果一个哥哥他娶了妻子，很不幸这个哥哥死了，那么他的弟弟有责任是要娶这个寡妇，就是他的嫂子做他的妻子，然后他生孩子的话要归给他哥哥，就是成为他哥哥的名下。那么撒都该人用这个例子说，万一这个寡妇她再嫁给一个新的丈夫，如果这个哥哥他有六个弟弟，这样一连串她嫁给七个丈夫，有一天到天上去，这个寡妇，这个妻子究竟是谁的？是哥哥的？是这个大弟弟、二弟弟、三弟弟、四弟弟的？哇，这个搞不清楚了。

撒都该人以为说这样的情形就可以来驳斥复活这个事实，复活的真理。好，当时在犹太人中间有这样一个说法，这个说法是根据有一本书叫做多比雅书，在多比雅书里面记载说，有一个妇女叫作撒拉，是公义的撒拉，她也是嫁给七个丈夫，就是她的丈夫都死了，而她丈夫的死就是因为那个魔鬼很嫉妒，大概撒拉长得非常的漂亮，所以魔鬼很嫉妒这个娶她的先生，所以被嫉妒的魔鬼叫做阿斯摩丢斯害死，连续七个丈夫都死掉了，就是在这个多比雅的书里面有这样一个故事，大概这个撒都该人他们也用这个故事来考验耶稣说，究竟复活，这个妇人的先生是谁？

不明白聖經

耶稣回答撒都该人的问题，耶稣说他们的问题在于两方面：第一方面就是他们不明白圣经，第二个不明白神的大能。什么叫做不明白圣经？就是说不明白复活这件事情的真理，因为复活以后人间的关系就断绝了。我以前讲过，复活以后在天上我当然知道我太太是谁，但是那个是在人间的关系，在地上

时候的关系。到了天上以后，虽然我知道，但是那个关系已经没有了，感觉也不一样了，所以天上的使者是不娶也不嫁，人复活的情形也是不娶也不嫁，所以即使这个妇人到天上去，她七个先生也都到天上去，在天上这个妇女不需要归属任何一个男人，不需要归属任何一个丈夫，因为没有这种夫妻关系的存在，因为在天上是复活的身体，是永不朽坏的身体，也是灵的身体，人不再嫁娶，人不再有这种性的关系。所以第一个他们不明白复活的真理，把人间的关系，把人间这个性的关系应用在天上，那当然会产生很多问题。所以耶稣说，他们为什么会有这样的疑问呢？为什么会有这样的问题？第一个不明白圣经。

不曉得神的大能

第二个不晓得神的大能，那这样的关系在天上怎么样能够进行呢？耶稣说，难道你们不相信上帝的能力吗？上帝是全能的。所以有人说，地上的生活是一个试验场，我们活在地上，都是为有一天进入永恒做准备。婚姻的学习是爱的学习，是舍己的学习，这样的学习是在地上，在天上就不不需要有这样的学习，有另外一个程度，另外一个境界，另外一个领域的学习。上帝不是死人的上帝，上帝是活人的上帝，所以在旧约圣经上帝向他的仆人显现的时候，特别向摩西，或者向一些伟大的先知显现的时候，有时候会说，我是亚伯拉罕、以撒、雅各的神，是用现在时，意思就是说虽然亚伯拉罕已经死很多年，以撒死了很多年，雅各死了很多年，神现在还是这些所谓犹太人列祖的上帝。现在意思就是说，亚伯拉罕现在还活着，以撒现在还活着，雅各现在还活着，他们一直跟神有一个活泼永存的关系，而这种关系对于所有有一天在神所指定的时间里面复活的人，我们这些信主有一天复活的人，跟神也是有这样的关系。在这样的关系里面，就没有所谓在地上这种男女的关系。所以耶稣说第一个他们不了解圣经，不明白圣经，第二个他们不晓得神的大能。我们在地上，因着我们的身体会受许多的折磨，受许多的限制。到有一天，当我们进入荣耀的天家，圣经告诉我们说，不再有眼泪，不再有痛苦，不再有疾病，而在天上我们还是要继续的敬拜神，继续的事奉神，继续的成长，因为既然神是无限的，我们是有限的，我们到天上还是有限的，有限和无限的距离是无限的，所以我们在永恒里面需要无限的学习，因为我们永远是有限的，而神是无限的。这样的关系是非常的奇妙，超过我们理性现在所能够明白。

思考問題：

- 1你對復活的理解為何？是否有錯誤的觀念存在？
- 2你是否會過分倚賴自己的理性，以致缺乏信心，或限制了神的大能？

禱文：主啊！感謝祢賜給我復活的盼望，幫助我不受理性的限制，相信你的大能。

第七十二課：最大的誠命

經文：馬太福音二十二34~46

鑰節：「耶穌對他說：『你要盡心、盡性、盡意愛主你的神。這是誠命中的第一，且是最大的。』」（二十二37~38）

以律法來試探主

当法利赛人听见耶稣堵住了撒都该人的口，他们就聚集。内中有一个是律法师，他是专门教旧约律例典章的教师，当然非常熟悉旧约的内容。他以试探的心态来问耶稣说：夫子，诫命中，哪一条是最大的？耶稣对他说：你要尽心、尽性、尽力爱主你的神。这是诫命中第一且是最大的，其次也相仿，就是要爱人如己。我想对犹太人来说，他们都不会否定这个事情，其实他们都知道，在整本的旧约圣经三十九卷书，他们最看重的就是申命记第六章第四节第五节，他们都会背，就是：以色列啊，你要听！耶和华我们神是独一的主。你要尽心、尽性、尽力爱耶和华你的神。

对犹太人来说，这两节经文是耳熟能详的，他们大概从小就一直背，所以他们不会忽略，第一个就是尊耶和华是独一的主，所以拜偶像这是非常的严重的，除了耶和华上帝没有别的神。第二个就是要尽心、尽性、尽意、尽力爱这位上帝，爱这位神。我想律法师问的问题，其实很多人都知道，就是不用耶稣基督来答，很多犹太人可能都知道，这是诫命中第一且是最大，什么叫第一且是最大，意思就是说是所有诫命的核心。有人这样算过，就是旧约律例典章法度，这样加起来一共有六百一十三条，也就是说这六百一十三条诫命律例典章里面，哪一个是最核心的？哪一个是最重要的？当然就是要尽心、尽性、尽力爱主，我们的神。当然这个是建立在我们要敬拜独一的神，要听耶和华我们的神是独一的主的基础上，我们才可以尽心、尽性、尽意、尽力爱我们的主。

愛神與愛人

什么是最大的，什么是第一要紧的，也就是说在任何的情形里面都不能够妥协，都不能够失守的，这个是要紧紧地把握。而这个诫命是所有其他诫命的基础，其他诫命是建立在这第一也是最大的诫命上面的。下面我们要稍微思想一下，什么叫作尽心、尽性、尽意，其实在其他的福音书里面有尽力，就是尽心、尽性、尽意、尽力。尽心的意思就是用我们整个的心灵，意思就是说，神是我们整个思想的中心，我们一切是围绕神来运行；尽性，这个性这个字其实跟我们的感情有关，我们的感情要奉献给神，很多基督徒不明白，我们其实需要对神常常有正确情感的宣泄，人是有感情的，我们的神是有丰富感情的神，所以我们敬拜的时候，我们可以流泪，祷告的时候我们可以流

泪，有时候我们可以有喜乐，因为神是那样的奇妙，那样的有能力，所以我们涌出喜乐来，但是这个是很自然的，不是造作，不是装出来的；第三尽意，就是用我们的思想，很多人在信主的过程里面不太用他们的大脑，这不对的，我们要用我们的大脑，用我们的思想来整理神的话语。所以保罗劝勉提摩太，说我们要持守那个纯正话语的规模，而神话语的规模，规模就是说有一个系统，我们要把神的话某种程度的系统化，以至于我们可以分辨什么是对的，什么是错的，这个需要透过我们的思想，我们需要像神那样的来思想。一个很出名的天文学家叫作 Kepler，他说神把思想赐给我们人类，只有人类是所谓理性的生命体；亚里斯多德说，人是理性的动物，就是人是理性，理性会思想，会判断，会作逻辑的推理，这是人跟动物不一样，人生命的特点，所以我们需要用我们的思想来认识神，然后尽力用我们所有身体的力量，这是诫命中最重要的一件事情。当然我们爱神，神的爱也充满在我们里面，所以我们可以去爱人，当耶稣基督跟这个律法师，还有跟这些法利赛人讲完了之后，法利赛人不知道有没有真正明白耶稣的意思，耶稣就问他们说，论到基督，你们的意见如何？他是谁的子孙呢？

基督的身分

当法利赛人，这个律法师的问题问完以后，现在变成耶稣考他们，论到基督，因为耶稣最关心的就是说，好，你们都知道那个答案，都知道要爱神，而摆在你们面前的，站在你们面前的，你们应该对他有什么样的态度？他是这一位独一的真神所膏立的基督，论到基督你们的意见如何？耶稣基督在这里用大卫的话，告诉这些宗教领袖，告诉这些法利赛人说，连大卫，大卫是你们敬仰的祖先，都还称这位基督是主，耶稣引用诗篇的话说：主对我主说，你坐在我的右边，等我把你仇敌放在你的脚下。我在前几课谈到耶稣生命的反合性说，耶稣他不但是仆人，他也是主人，他不但是客人，他也是主人，他不但是牺牲者，他也是得胜者，我们来看，耶稣他不但是大卫的子孙，他也是大卫的主，这是何等的奇妙。在这段圣经结束的时候，圣经告诉我们，马太这样记载，他们没有一个人能回答一言。从那日以后，也没有人敢再问他什么。

论到基督，我们的意见怎么样？这是所有的人都要回答的问题，在二十世纪英国有一个很出名的基督教学者叫做路易士，他说，如果你好好研究耶稣基督的生平，你只可能得出三个结论或三个答案：第一个耶稣是骗子，他讲的都是谎言；第二个耶稣是精神错乱者，他随便讲，所以他讲，他是神的儿子，他是弥赛亚怎么样；不然第三个他就真正是神的儿子。你不可能得出来的结论说，耶稣是道德家，耶稣是宗教的创始者，你不可能得出其他的结论，除非你得出的结论是第一个他是个骗子，第二他是神经错乱，不然你就要接受耶稣就像他自己所宣称的，他是从神那里来，他是神所膏立的弥赛亚。神怎么看人？跟我们人看人不一样的。神看人，看人是在亚当里面，还是在基督

里面，这个世界只有这两种人，从神的角度来看，当我们接受耶稣的时候，我们会住在他的里面，如果我们拒绝耶稣，我们就一直在老的亚当里面，老的亚当是在旧造里面，有罪的捆绑、肉体的捆绑，最后的结局就是与神隔绝；而在基督耶稣里面，就是新造的人，旧事已过，一切都变成新的了，不断的被耶稣更新，何等的奇妙！论到基督，你的意见如何？

思考問題：

- 1 何以愛神和愛人是最重要的誡命？你如何在生活中操練與實踐？
- 2 是否有一些傳統的思想限制了你对屬靈真理的認識？如何突破？

禱文：主啊！幫助我對祢有正確而深刻的認識，並讓我真誠的愛神和愛人。

第七十三課：言行不一的法利賽人

經文：馬太福音二十三1~12

鑰節：「凡自高的，必降為卑，自卑的，必升為高。」（二十三12）

自高的法利賽人

整个马太福音二十三章都是在讲法利赛人的问题，法利赛人的错误，法利赛人的危机。这是第一个段落，就是记载在第一节到十二节，法利赛人为什么让耶稣基督感到很头痛，也是很伤脑筋，也是很哀伤？就是因为他们懂得很多，也很会讲，但是他们实际的状况、他们的行为，却跟他们所讲的有很大很大的距离，这是耶稣感到最悲哀的地方。在这一段圣经一开始：那时，耶稣对众人 and 门徒讲论说：文士和法利赛人，坐在摩西的位上，凡他们所吩咐你们的，你们都要谨守，遵行，但不要效法他们的行为。为什么耶稣基督要讲这样的一句话呢？这些文士和法利赛人坐在摩西的位上，这个摩西的位上代表什么？是代表法律的权势者和仲裁者。在犹太教里面，常常会有一些所谓资深的律法教师，他们坐在一个特别的位置上，当他们在聚会的时候，当他们在讨论律法的时候，有一个比较资深的，有经验的，有学问的一个法律的教师，像法利赛人这样的人，坐在那个摩西的位置上，教导群众，作律法的仲裁者。耶稣跟他们说，你们要谨守遵行这些法利赛人的教训，但不要效法他们的行为，他们讲的都是对的，所以你们要去遵行，但不要效法他们的行为，他们所行的跟他们所说的是两件事。这是很可惜的。所以我们中国有一句古话说，不可因人废言，也不能够因言来废人。不要因为他不对，所以他讲所有的话都错，不一定，有一些坏人也可以讲好话，他讲对的话我们还是接受，还是要按着去做。但是我们也知道对的人有时候也讲错的话，所以我们也不能够因言来废人。

耶稣基督在这一段圣经指出法利赛人有四方面的错误，我们已经屡次讲到这些法利赛人的问题。但是其实这就是人的弊病，人最根本的问题就是我，不知道你们有没有注意到？我们这一辈子，我们讲最多的一个字就是“我”。每一天你可以算一算，或请你的妻子你的先生，或你周遭很亲密的人帮你算一算。“我”是很麻烦的，为什么生气？为什么失败？为什么软弱，都是因为“我”造成的。而法利赛人不明白，他这个“我”要怎么去解决？所以他们的问题是自私自利，把难当的重担搁在别人的肩上，自己却冷眼坐视，不愿分担别人的担子；而第二方面，他们自我标榜，他们把敬虔、把宗教当作是得利的门路，甚至他们喜欢穿一些特别高尚的服装，好像古希腊的哲学教师一样，为了要引人对他们的尊敬；第三方面他们自高自大，这个是“我”的问题，以“我”作一切的标准，很自然你就是自高自大，目中无人，因为只有你自己，很自然也就是目中无神，当然一个人是先目中无神，很自然就目中无人。而你问法利赛人说，你们会不会是目中无神，他们不会承认他们目中无神，他们知道很多神

的知识，只是他们没有真正地遇见那位荣耀的神，如果真正遇见这个荣耀的神，他们就不会那样的自高自大。所以他们喜欢在一些筵席公共的场所坐在高位上，以显示他们的身分，意思他们自以为义，他们自己晓得旧约的圣经，所以他们自认应当做众人的老师。他们喜欢在街上走路的时候，别人称他们说：老师好，老师好！你看，今天有很多的人就是喜欢别人对他们说，什么博士啊，什么主任啊，什么老总啊，什么大官爷啊，人是喜欢这样，那是“我”的问题，所以“我”很麻烦。十字架的救恩就是要来解决“我”的问题，当然在这一课里面我们需要来看法利赛人的弊病在哪里。

三種尊稱

耶稣接着说有三种的称呼，我们都要拒绝，第一个就是拉比，其实这个拉比的意思，不是说不能做一般的老师。拉比在原文里面有主人的意味，所以有一个英文的翻译本，就是新国际译本，把夫子译成主人，把这个拉比翻译成主人，就是 Master。第二个就是不要接受父，因为只有天上的神才是我们真正的父，这个比较容易明白，只有一位真正的父，永恒的父，耶稣他有一个名称叫永在的父 Eternal Father。第三不要接受师尊，耶稣强调耶稣基督，基督才是唯一的师尊。因为这三个称谓都具有绝对和完美的特质，这个世界上没有一个人是绝对完美的，人都是有瑕疵，人都是相对的存在者，所以如果我们把这些称呼用在人身上，等于说把相对的变成绝对的，把有限的变成无限的，把有残缺的变成完美的，这是不合适的。

真正的偉大

而最后耶稣下一个结论在十一节，你们中间谁为大，谁就要做你的用人。凡自高的必降为卑，自卑的必升为高。我们好几次强调，在神的眼中什么是大，什么是高。当我们愿意降卑，很自然神就把我们升高，当我们愿意俯就那些卑微的人，而神认为这样的态度，这样的举止，是很宝贵的，是很有价值的，神就把我们看作是大。所以真正属灵的高贵，在神眼中的高贵是在最卑微的里面去找。有一个人他为了要帮助奴隶，他把自己变卖当作奴隶，为了要帮助奴隶。有一些人要帮助工人，最下等的工人，他把自己改换身分，被雇用成工人，这是耶稣的脚踪。有一本书，这本书的书名英文的原文就是《一直往下走变成伟大》，Descending into Greatness 这是英文的全名字，Descending 就是往下走，往下走，往下走，往下走，真正的伟大就是不断不断地降卑，这是耶稣的道路，也是我们基督徒要走的道路。

思考問題：

- 1 法利賽人自認通曉真理，以此為傲，卻不見自己的行為正與真理相違，你是否也會落入類似的光景？如何避免？
- 2 此段經文稱許的「自卑」是什麼意思？怎樣能操練這樣的情懷？

禱文：主啊！讓我常在祢面前調整自己的心態，使我所行討祢的喜悅。